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的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責任。



## HUAJU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 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7)

###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主要及關連交易 有關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 收購之資產

茲提述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告、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七日之補充公告及二零二零年八月三十一日有關延遲寄發通函之公告(「**延遲公告**」)(統稱「**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涉及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收購之資產之主要及關連交易。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該等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資料；(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該等協議及授出特別授權向獨立股東提出的建議；(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該等收購事項、該等協議及授出特別授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的意見；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或之前寄發。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落實資料以載入該通函，該通函將延遲至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日或之前寄發。

承董事會命  
華君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譚家龍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孟廣寶先生、張曄女士、黃秀梅女士及包麗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柏林先生、沈若雷先生及潘治平先生組成。

本公告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